

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107 年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暑期實習計畫 申請書

(本欄由文化局填寫)編號：		收件日期： 年 月 日		
姓名		英文姓名 (同護照)		請黏貼一吋半身照片
E-mail				
連絡電話		身份證字號		
通訊地址	(請填寫郵遞區號，勿填寫宿舍地址)			
緊急聯絡人		與申請者關係		
緊急連絡人電話	手機： 住家：()			
可實習期間	107 年 月 日至 107 年 月 日，預計實習 小時。			
專長				
興趣				
特殊語言能力				
曾修習相關課程				
欲申請實習館舍 (請參閱附件館舍名單，志願未填滿者視同放棄。)		志願 1	志願 2	志願 3
實習計畫	(請簡單說明申請實習理由、館舍選擇理由、實習期間的目標等，文長 600 字以內。)			
推薦單位 (請加蓋學校系所印章)			學校：	
			系所/年級：	
			系所聯絡人：	
			連絡電話：	
學生證影本	(正面)		(反面)	
文件檢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書每一欄皆須正確填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照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證影本			